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約 14:6)

牧者心聲

## 需要尋找和努力進入的 救恩之門（下）

■ 劉君堯

「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  
(太 7:13-14)

「耶穌對眾人說，你們要努力進窄門。我告訴你們，將來有許多人想要進去，卻是不能。」(路 13:24)

主耶穌說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今天很多人明白這句話的意思，可以清楚解釋其中的定義、範圍、應用等等。大部分人會認為，只要一個人明白接受了，就代表他已經信主了。甚至有些人還可以解釋「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自然，大部分人以為這樣承認，這樣教導的人一定是信主得救的。其實知道不代表得救，這是很多人不願意知道的現實。基督徒固然是如此領受如此相信，但是我們可以看到這樣

### 目錄

牧者心聲

需要尋找和努力進入的  
救恩之門（下） 劉君堯 1

講台信息

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  
楊嘉榮 3

受浸見證分享

柯純玲 李潔貞 李志標 11

的人當中，也有一些口頭雖然承認，但是卻一直不願意改變人生的方向，不願意「走上去」。這樣的知道並不是相信，因為不願意採取實際行動的知道並不是相信，也不能救他。「虛浮的人哪，你願意知道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麼。」（雅 2:20）其實真正走上去才叫「進」窄門，才叫做相信，可以讓人稱義的相信。知道是不需要努力的，不需要改變自己的，「走進去」就需要付出，需要人生有天翻地覆的改變了，這才是「努力進窄門」，才是真正的信主。

引到永生的門是窄的，路是小的。主耶穌特別把「進門」和「走路」分開來說，可見裡面有不同的意思。當一個人認識了耶穌基督的救恩，找到了窄門，願意相信的時候就已經從世界一切的價值觀、各種宗教信仰和哲學裡面進入神兒子耶穌基督這個「羊的門」。「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 10:9）進了門之後自然就是一條人生的路，因為每個人都有他自己人生的道路。沒有信之前，大家都走在世界和自我的道路裡面，那條是大路。「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弗 2:3）基督徒重生得救的開始，有了新的生命，自然帶來新的目標、方向和價值觀。這個時候很容易發現我們可以走的路很小，因為很多事情和方向會引到肉體的敗壞，最終引到滅亡。以前我們沒有這種分辨能力，現在看到了，自然不能再向著那個方向，而是走在合神心意的道路上。初信的基督徒往往要學習明白神的心意和帶領，分辨甚麼是神所喜悅的，就是為了走在這條路上。經驗告訴我們，這條路實在是小的，很多以前可以做的事情現在都不能做了。然而，就在我們覺得面對困境的時候，每次神「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 10:13）

初期教會時，安提阿的百姓把主的門徒稱為「基督徒」。但是在門徒中間，他們自己有一種說法，稱自己為走在「道（路）上的人」。可見他們和那些「沒有行為的假信心」分開，用這種「實在地與主同行窄路」來作為衡量真門徒的標準。保羅在耶路撒冷向百姓做見證

的時候說，他沒有認識主之前「也曾逼迫奉這道的人，直到死地」（徒 22:4）英文 “I persecuted THIS WAY unto the death.” 可見當時不止門徒自稱他們的信仰就是「這條道路」，掃羅和猶太人也是這樣看他們，也是用「是否真正走在小路上」來分辨他們真正要逼迫的對象。他們叫自己的信仰 The Way，別人也用這種走在 The Way 上面的生活和人生來辨別真基督徒，因為從他們身上真的可以看到主耶穌基督就是他們的道路，他們就是這走在 The Way 上面的人。

近幾十年很多教會注重的「大使命」，比較注重的是馬太福音廿八章的「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然而好像有不少的事工，得到的受浸者並不像是真正「進窄門走小路」的人。但是如果我們看路加福音廿四章 47 節的經文：「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事情就比較清楚了。一個人作門徒不是表示願意接受了，而是聽了「悔改赦罪的道」之後，真正向神悔改。進窄門走小路，才是一個真正悔改的門徒的實際表現。真實的悔改，才是真正的相信，才有赦罪之恩。「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才是大使命的真實內容。

講台信息

---

## 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

■ 楊嘉榮

經文：約壹 5:20；可 1:1

「我們也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且將智慧賜給我們，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裡面，就是在他兒子耶穌基督裡面。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 5:20）這節經文好像是約翰壹書全書的總結，促使我們反思今天基督教圈子裡的一些不尋常現象。第一、許多人說認識主耶穌基督，但主耶穌在他心裡的位置並不實在。這些人一旦發現耶穌基督的意思與自己心裡的意思有衝突時，心裡就會產生很大的掙扎，最後選擇抗拒主耶穌的意思。試想主耶

耶穌為你而死，叫你的生命經歷從死而復生的改變，祂是你的救命恩人，你欠祂何其多！無論如何，主耶穌是有絕對重要的價值和位置的。我們是否真知道我們「不致滅亡，反得永生」是何等緊要、何等寶貴？第二、基督教顧名思義是以基督為中心，但現今的基督教圈子裡很多流行的表現或做法都是以人為中心。第三、如果你說自己信耶穌、跟從祂，你所跟從的是聖經所見證的那位耶穌基督，還是自己所想像的耶穌基督？你心裡所想的耶穌基督也許只是根據基督教圈子裡的一些人的想法或有偏差的理解，與聖經所說的有出入。這個世界有許多人所認識的，並不是真實的，如經文所記載：「神的兒子來到時，將智慧賜給我們，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

如果你不是認識那位真實的，你不會經歷得到祂的保守，你會發覺你聽來聽去也不太體會到主耶穌有多寶貴。一個人若真正認識耶穌基督，他會甘心為主擺上，而不會感到無謂或很為難，反而心裡感到甘甜。曾有一位慕道者問我：「你有沒有想過你所信的，可能到頭來才發現是假的？」你會如何回答？究竟你現在所相信的，是只根據別人所講的，還是加上你親身的體會和經歷？你是否相信並肯定你所信的是聖經所說的，是神向你的保證？這點我們要有十足把握，因為耶穌基督曾預言，將來會有許多人跌倒。我們要看到「神的兒子來到」在你心裡是否真確實在？真實的意思不是只有頭腦上的知識，而是在生命裡很具體地感受到一種力量、變化，使你有了新方向和思維。如果我們在認識神上多點留心，就會發覺在我們裡面有一種很實在的轉變。但我們需要怎樣才能做得到？經文提到：「要認識那位真實的，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裡面」。耶穌基督是誰？我有甚麼把握、根據，以致我要將我的生命、一切都交給祂？如果我們說信靠耶穌，你心裡對耶穌基督有多大把握，認為祂有多可靠？這方面取決於你對祂的認識有多少。我們可從福音書裡多點思想耶穌基督，透過聖經實在地認識祂，因為聖經是我們認識祂的根據。固然不是單從經文，也要從我們與祂實在的關係（在祂裡面）經歷祂，禱告與祂親近。

現在讓我們從聖經的真實記載，認真地認識這位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新約時代，最早寫成的第一卷福音書是馬可福音，開頭是說：「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可 1:1）這節經文在原文希伯來文的次序與中文不同，第一個字是「起頭、起初」，即是「起初有一個福音，就是耶穌，神的兒子。」以「起初」這個字開始，讓我們想起舊約聖經第一卷書創世記也是以「起初」開始。神創造天地時，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的，然後神開始六日的創造，將混亂的局面回復到應有的秩序。神做事有秩序、也有祂的計畫。馬可福音描述這福音是由神而來，是屬於神的，是「神的福音」（可 1:14）。或可這樣說，福音不單是一套公式化的道理：「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來到地上，為人釘十字架、流出寶血，洗淨人的罪，三日後復活……」，這些內容可能我們都懂得背誦，但福音絕不單單是如此。當我們從神的福音聯想到神起初創造天地時如何將混亂局面恢復秩序，就知道背後有神整套的計畫和心意，知道神喜悅將混亂的事恢復過來，回到祂的心意裡；知道神有秩序、有規矩、彰顯祂的能力、豐富的榮耀。然後再回來看「神的福音」，就知道也必定是有關神的計畫和心意。馬可福音記載主耶穌曾宣傳神的福音，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可 1:15）從整本聖經的啟示可以看到神的國是神計畫裡的核心，耶穌基督來到世上所成就的，與我們每個人的得救、整個世界歷世歷代的人如何蒙恩、整個教會的建造、到最終這個世界要受審判息息相關，最後匯聚到一點就是啟示錄所說的神的國要全面顯出和臨到（參啟 11:15-17）；在其中有神的同在和計畫，只有願意悔改、跟隨耶穌基督、得著祂生命的人，才能進入神的國。

馬可福音這裡用「起頭」這個字，表明有關耶穌基督的記載，只是神整個「有福的信息」的開始，讀完整卷福音書你會發覺神的計畫是未完全成就的，其實直至現在也未，但至終會有完結的一日，神的國建立起來，神的旨意成就。既然如此，我們就不應有一種觀念，以為信了耶穌，決志了或受浸了就「大功告成」了，不用常常參

加聚會、查經、培靈會、捨己、追求……好像不必再在信仰上要求自己。決志信主只是個「起頭」，踏上第一步，裡面包含的方向、目的、終點，才是我們的目標。當我們說自己跟隨耶穌基督，要問自己跟隨的是誰？是否真的在跟隨祂？跟隨祂為的是甚麼？有許多人聽了很多次，但仍然不知道自己不是走在窄路上，在永生的道路上，他的結果依然是滅亡，沒有中間路可走（參太 7:13-14）。因此，我們很清楚自己是否已得救，這是至關重要的。耶穌基督降世拯救罪人，是要給我們很清楚地面對一件事，當福音臨到時，你不可說沒所謂，而是一定要作出抉擇。若不是接受相信，就是拒絕。因為神的國來到，不在乎你想或不想；神的計劃、神的國，一定會實現發生。你要在神的國裡永遠與祂同在，抑或要被丟在外面呢？如果你清楚知道自己是在神的國裡，一定會感到常常喜樂。因為本來我們不認識神，如今卻知道自己從哪裡來，知道應當為甚麼而活，也知道將來要往哪裡去。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作者路加，沒有跟過耶穌，他是保羅的同工，估計他曾拜訪耶路撒冷教會的一些人，包括馬利亞。因為路加所記的一些內容，是其他福音書沒有的，例如耶穌基督的童年。路加記載這些事的態度是十分認真的，如經文所記是「從起頭詳細考察了」才按著次序去寫的。路加雖然沒有跟過耶穌，但曾接觸保羅，也接觸過當時教會許多人，一些更曾親眼見證過這些事。他的信仰絕不苟且，因他是用心來考察主生平的事。一個美國傳道人談到美國教會的敗壞，是在於沒有讓基督作主。很多人所傳講的，不是聖經裡的基督，對聖經存著不尊重的態度，不以神的話為可畏，反而用批判和忽視的態度看待聖經。我們要謹記我們跟隨的、信靠的那位，不只是人單單對你說的那位，我們也有責任察驗自己所相信的是否確實由神而來，又將神所說的與人分享，使信心建立在神身上。路加這樣考察神的話，是要幫助提亞非羅大人知道他所信的是確實的，這樣才能於動蕩的時局中在真道上站穩。

至於馬可福音的作者馬可，曾經是保羅和巴拿巴的同工，後來因為怕辛苦和怕危險而中斷佈道之旅，以致後來保羅再不選他同行佈道。彼得前書也有提到馬可的名字（見彼前 5:13），彼得在殉道前曾到羅馬，而馬可也與他在一起。他稱馬可為「兒子」（屬靈方面的），可見馬可對耶穌基督的認識、他的訓練、傳福音的造就等等，很大程度是從彼得而來的。馬可福音的內容，估計都是從彼得的目光去看的。因此，起初這福音書被稱為使徒回憶錄，是馬可在屬靈的父親彼得殉道之後寫的，給當時羅馬的信徒及外邦的信徒。

在彼得年老快要殉道時，教會正面對很大的難處，彼得用甚麼來扶持和堅固弟兄姊妹？（參彼前 2:20-21）彼得傳道初期，那時的信徒是沒有見過耶穌基督的，有關主耶穌的事蹟都是透過親眼看過、親耳聽過主教導的彼得和其他使徒傳給他們。彼得很想藉此幫助那些正在為信仰受苦的信徒，鼓勵他們，堅固他們的信心，使他們繼續堅定跟從主的腳蹤。馬可福音所記載的內容，可說是彼得的回憶，估計馬可深受彼得所憶述的內容影響，信心也堅定下來。神感動他寫下，來堅固那時在羅馬的基督徒，幫助他們記住主耶穌的腳蹤。從側面看，馬可當初不是使徒，很軟弱、膽小，保羅也曾認定他不能吃苦；但後來他透過彼得的幫助，更深認識耶穌基督。他也透過彼得的見證，認識到一個曾跌倒得很厲害的人，如何繼續信靠耶穌基督、跟隨主和服侍主。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提後 4:7-8）這可以說是保羅的遺言，是他最後對自己人生留下的評價。保羅明白福音，認識耶穌基督降世，為要拯救罪人，自言是罪人之中的罪魁，但得蒙憐憫得拯救，他的人生自始完全改變（參提前 1:13-16）。保羅的目標是不但要進入神的國，更要得神為他所預備的冠冕和賞賜。我們也應當這樣看，既然神是真實的，我們就應有真實的表現。保羅隨後也提及底馬，他貪愛現今的世界，

離棄保羅往帖撒羅尼迦去，獨有路加在他那裡；但需留意，他叫提摩太到他那裡去時，也要將馬可帶來（提後 4:10-11）。底馬貪愛世界，怕危險，怕受連累，考慮到自己個人的利益得失後選擇離開保羅，如同要「逃離火場」；此時保羅提到要將另一人帶來，給人的感覺是如同要將這人「帶進火場」，此人竟然是保羅曾認定是不能受苦的馬可。保羅揀選馬可，一定是認為他在困難的環境中仍能站立得住，可見馬可在保羅即將離世、也是彼得快殉道時，在神面前變成了一個在使徒眼中堅定、不懼怕苦難的人。被神大用去傳道的保羅更說馬可在傳道的事上於他有益，是能帶來很大幫助的。

馬可福音有幾個焦點，我們要放在心裡，求主幫助我們對耶穌基督有實在深入的認識，我們的屬靈生命必然會有重大改變，馬可就是一個確實的例子。馬可關於自己的事記述的不多，主要是留下耶穌基督的事蹟。他在第一章開始時，就提及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相信彼得也常提起這方面的信息，在彼得憶述時，馬可一定有很深的印象，後來也致力去傳道。從中看到一個過程，其實也和我們一樣：從一開始接觸到福音真理，半信半疑，遇到艱難就退卻；後來才逐漸發現神的兒子來到世上施行拯救是千真萬確的事，是很實在的，便生出勇氣為信仰、為耶穌基督站住，神就使用我們將福音傳開。一個看來隱藏、不起眼的人物馬可，也可因著認識耶穌基督而改變，這給予我們很大的鼓勵。初信主時，我們都會有許多懼怕、許多保留、許多猶豫，不覺得跟隨主耶穌有福，更看重自己的際遇得失，以致跟隨主的時候沒有把握；但後來聽了不少道，實在地知道耶穌基督是誰，神的恩典臨到，我們的生命就會被建立起來。

彼得似乎想從三個角度或階段來幫助我們知道這位耶穌基督是可信的。第一：「正如先知書上記著說：『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預備道路。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可 1:2-3）這句話似乎是由三個舊約聖經的預言結合而成的（出 23:20、賽 40:3、瑪 3:1），扼要地將整個舊約先知的信息（前、中、後）說出，表達出神的計劃開展時是有預告的。新約時代耶穌基

督的福音是內容，前面舊約時代的先知所說的是預告。神的作為穿越歷史，中間跨越出埃及記（約主前 1400 年），以賽亞書（約主前 700 年），瑪拉基書（約主前 400 年），直到耶穌基督所處的時代（約主後 30 年），中間相距千幾年，到一個劃時代的時間點到了，如耶穌基督所說：「日期滿了」（可 1:15）。神的話很準確，到了神所定的時候，事情就要發生了。

第二：「照這話，約翰來了，在曠野施洗，傳悔改的洗禮，使罪得赦。猶大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約翰那裡，承認他們的罪，在約旦河裡受他的洗。」（可 1:4-5）照著先知的預言，施洗約翰出現了，介乎於舊約時代的結束和新約時代的開始，他的工作主要是預備人的心，叫人知道自己有罪，從而看到需要接受耶穌基督這位能夠拯救罪人的救主。這也是我們現在傳福音給人時，一個人得拯救的一個先決條件：「承認他們的罪」。許多人向神認罪悔改是因為怕刑罰，不是因為覺得自己得罪神。若單單是因為怕刑罰而認罪，這個有點問題。當你有一刻覺得審判和地獄不會出現，你可能會放鬆對罪的警惕了。現在有些基督教圈子裡的人所謂的「傳福音」只是強調主耶穌能夠解決人生的不同問題，隨時隨在作人傾訴的對象，能夠得到快樂，能夠改善生活……；這並不符合聖經真理所強調的：

「主耶穌來要將人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他的死是因為人的罪。」真正的悔改是人承認自己得罪了神。有一次我與一位主內的肢體交通，他說生命是從神而來的，不要糟蹋。的確，我們其實沒有權去亂用神所賜的生命來做祂不喜悅的事，這樣做就已經是得罪神了，是虧欠神的，這是沒法補救的事，可見其實「世人都犯了罪，虧欠了神的榮耀」，但感謝神：「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耶穌基督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因為祂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羅 3:23-25）當我們改不了，不知怎樣做時，耶穌基督來擔當我們的罪，為我們的罪而死。當我們真正認識到這點，明白神付了多大的代價來給人有新的開始，給人有新的生命，給人有新的機會，我們應當要做

些甚麼？怎樣過這人生？怎樣回應神的深恩厚愛？既認識生命是由神而來，就要求主幫助自己不再以自我為中心，而是要一心一意按神的計劃和心意去行事為人，為要成就神的旨意，榮耀神。如此，我們就與神同行，就能深信一切都在神手中，神為自己所安排的必然是最好的、最有益的、最有價值的。

第三：「約翰傳道說：『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彎腰給他解鞋帶，也是不配的。』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他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那時，耶穌從加利利的拿撒勒來，在約旦河裡受了約翰的洗。……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神的福音，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可 1:6-15）約翰傳道時指向「有一位」，就是要人留意這福音的起頭，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當時許多人以為約翰就是神所預備的救主，但約翰澄清表明他只是預備救主來臨的那位。那時整個耶路撒冷的人都很尊敬約翰，神用他來襯托出那真正救主耶穌基督，祂的身分、地位更加崇高。

馬可福音一開始這段記載，強調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是福音的核心，他要我們很認真地看到我們所信的這位主耶穌基督是誰，為何祂是那位實實在在能夠拯救我們，值得我們相信的救主。有舊約聖經先知的眾多預言，去到新約時代的施洗約翰（他也是預言中一位獨特的人物），加上有神的印證，有助我們繼續看到神在聖經裡向我們闡述的這位救主耶穌基督。我們向人傳講耶穌時，先要裡面真實地跟隨主的腳蹤，求主幫助我們明白體會得到，不要理會現今基督教圈子裡的一些不符合聖經真理的言論與做法，要確定自己所相信的是那位在聖經所見證的那位救主，有一個清楚準確的起頭，向著正確的方向去生活，深信神的全盤計劃至終必帶來真正的福樂。

（講於 2023 年 2 月 26 日）

「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卻是愛他；如今雖不得看見，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就是靈魂的救恩。」（彼前 1:8-9）

## 柯純玲

我的父親生於基督教家庭，並接受了救恩成為神的兒女，但到我們這一輩出生後，教會已很少有公開聚會。因此，我也沒有機會去接觸信仰，也失去了聽福音及接受救恩的機會。我 1984 年來香港，記得是 1996 年我小學的同學帶她的朋友向我傳福音。當時我也很快地接受了，並經常跟她們一起去參加教會的聚會，但現在回想才知道只是表面形式。

2008 年我丈夫的姑姐退休了，一天她對我說，她也想去禮拜堂參加教會的崇拜聚會。當時我認識另一位到如今還在迦密堂聚會的姊妹，知道她一家都是信主，我便去找她，後來跟她們來到迦密堂聚會，至今已有十餘年。來參加教會的聚會後，漸漸加深認識聖經是神的話語，但仍是未能完全明白。2022 年我參加了教會安排的信仰真理課程，從中了解明白更多福音的真理，確知萬物都是神所創造的，都是由祂而來。這兩年來教會傳道人更細心地幫助輔導我，使我明白信主不單是接受救恩，而是要將自己完全獻上，口服心服地遵行神的旨意，讓我體會到主才是唯一的救主。

聖經說：「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我在母親身上也看到主的大能。我的母親性格比較強硬固執，以前經常為信仰的問題與我父親爭執，但神沒放棄她。到母親晚年時，我妹妹也信了主，她帶著主內的姊妹來向我母親傳福音及為她祈禱。很奇妙，母親真的接受了福音，並認耶穌基督為她的救主。最讓我受感動的是，當我每次與她通電話時，她都吩咐我：「你一定要去教會參加崇拜」。是主救贖了她，給了她永恒的生命，感謝主！

感謝主，祂捨命救贖我這個罪人，除去我從前的過犯，救我脫離了罪，用重價將我贖回來，讓我脫去舊人，使我得著新的生命，並成為祂的兒女。這是何等的福分，我要從內心向祂發出感恩和讚美！

感謝主，使我因信得救，有了平安喜樂。我要把自己的生命交在主的手中，以祂作我生命的主。願主鞏固扶持我的信念，鑒察我

的內心！我也將我的一家人交託在主的手中，求主賜我口舌，向他們傳福音，求主引領他們走在這條永生的道路上。感謝主，今日賜我機會藉著受浸表明我已與主耶穌基督聯合，與祂同死、同埋葬、同復活。願一切榮耀頌讚歸給我們在天上的父。

## 李潔貞

回想過去數十年，主曾藉著不同的肢體將福音傳給我，但過去的我太受世界的影響，魔鬼更藉著順利的人生、事業，讓我拒絕了主的感動，過著世人所喜愛的生活，以為只要規行矩步便可以，完全不曾認為自己是個罪人。

感謝主！感謝主沒有撇下我，讓我無知、剛硬的心藉著弟弟臨回天家前的信主經過而有所改變：我弟弟是 6 月 26 日回天家的，在 6 月初的時候，他仍拒絕接受主，但妹妹和她的一位主內姊妹每日到醫院唱詩歌給他聽。神感動了他，在 6 月中時他已不大可以說話，但他竟自己親口說出「我要信耶穌！」這讓我認識到主對我們的愛和忍耐，祂忍耐我們的頑梗，祂愛我們，只要我們信耶穌，祂是不會撇下我們的。我亦從弟弟信主的過程中認識到一切都是主的安排、主的工作。那時候，我就決定參加教會聚會認識主。感謝主！

參加教會聚會的初期，我的內心並沒有太大的改變，但信仰的根基並不紮實，仍不太覺得自己是一個罪人，不知道自己仍未得救，內裡甚至有驕傲，自以為在行為上做得不錯：每主日參加崇拜、出席團契、速讀了幾遍聖經、參加了一些查經課程等等，在愛神愛人這條誠命上亦做得不錯，妄自判斷自己是一個好信徒。

感謝神！就在兩年前，神藉著我申請受浸的事給我大大的提醒，與傳道同工傾談時，讓我看見自己在信仰上的不足。在聖靈的引導下，我不斷地反思主給我的美意。我知罪了！感謝主給我悔改的機會！我認識到過去的驕傲，亦知道在愛神愛人方面做得不足。主啊，實在感謝祢讓我得到新的生命，這是主賜的恩典，感謝主！在往後的日子，我要順服主，跟隨主，學習主的謙卑，不可自滿自大，遵守愛神愛人的誠命。願主帶領我走前面的路，將一切榮耀歸與神，不

要作虧損神的榮耀的事，與主更親近。

最後，想跟大家分享一節聖經，是我中學畢業時老師給我們的教誨，一直存在我腦海裡，就是馬太福音十六章 26 節：「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信主前，我其實不大懂其意義，只知做好自己，不貪圖物質的享受，做一個好人便可，但信主之後，我才認識到若不接受主耶穌基督為救主，給我全世界又有甚麼益處呢？賺得全世界又如何，一切都是虛空的。

感恩藉今日的機會為主作見證，將榮耀歸於愛我的神，亦讓我明白有主才有生命，有平安、喜樂，願意跟隨主的引領。讓我們大家都能「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可 12:30)，並「遵行祂的道，愛祂，盡心盡性事奉祂。」(申 10:12)。

## 李志標

從小到大，我都覺得參加教會的聚會，是一件頗沒趣的事。所以每當朋友、同事邀請我返教會參加任何聚會，如可以推辭的，總會找個藉口推辭。雖然如此，偶然也會去在家附近的教會參加崇拜聚會，但由唱詩歌開始，到講道的完畢，差不多有九成時間也在打瞌睡，最開心便是祈禱時間，一方面知道聚會快完，另一方面可以明正言順，閉目養神。

記得 2023 年在上二胡課時，在快要下課的時候，當時的二胡老師對我們說：她是一位基督徒，還邀請我們出席她教會的佈道會。我心想，她頗有勇氣，竟然會在課堂上邀請學生去參加福音佈道會。拿了單張，一看，是兩星期後的禮拜天。太好了，剛好那天早上有個跑步比賽，應是最好的理由推辭不去。

在佈道會的前一天晚上，我竟然猶豫起來，明天是否出席佈道會？照過往經驗，我必定會選擇去跑步比賽。到了那天的早上，還是在想，去跑步比賽？還是去佈道會好？最後心裡感覺還是決定去參加佈道會較好。到達禮拜堂時，剛好上一個聚會未完，便在小房間等了一會。之後，作二胡老師的那位姊妹便前來寒暄了幾句，便安排我坐下，準備開始佈道會。在佈道會進行期間，我仍然心不在

焉。到佈道會完結時，那位姊妹又上來跟我談話，傾談之間我才知道她竟然因信仰立場的原因，放棄了在香港中樂團的工作。當時我心裡在想，她為何竟可以為她所信的神而放棄這麼好的工作？我心想：為何這些基督徒會這樣堅定不移地相信他們的神？

之後，她又邀請我參加團契聚會，不知何故，我當時又答應了，其實之後我很後悔自己的決定，因自己根本不想去。到了團契聚會日子，心想既然之前答應了，便得出席。很奇妙，那次團契聚會的主題，是介紹「喬治慕勒先生的生平」。他對信仰的那份熱情、堅定的信心，是主給我的第一個疑問解答。當團契聚會結束後，我馬上問姊妹，這次聚會的題目是特意為我安排的嗎？她很自然地回答說：「不是，是一早已安排好的。」我心裡想：真的有那麼巧合嗎？

後來主又給我另一個疑問解答。其實我對基督教的奉獻做法一直存有疑問，不明白其意義，只是覺得參加教會的活動要付出一些金錢也是理所當然的。奇妙的事又發生，不久，我應邀參加查經班，正正就查到聖經中有關於奉獻的經文，加上團契聚會又有一次專題聚會是有關奉獻的真理，讓我清楚明白過來。其實我根本沒有向主或向人提出過我藏在心裡的問題，但是卻正好回應了我心中的疑問，這是主給我的第二個疑問解答。我心裡又再想：難道這又是巧合？

後來，教會團契中的幾位弟兄特別替我安排了我人生第一個慕道班，真是既感激、又感動，實在感謝他們願意抽出寶貴的時間來幫助我明白福音真理。不過，過程中就出現了我的第三個疑問：我常常聽到說我有罪，強調我是一個罪人，雖然我表面上口說明白，但其實心裡真的接受不了。我覺得基督教真是莫名其妙，又沒有違法、犯案，為甚麼老是說人有罪，要人認罪？那時真的未能接受。

（我當時對犯罪的定義只是違法法律而被定罪，後來才明白自己錯了。）後來直到 2024 年的 10 月 27 日，那天作佈道會講員的傳道人分享到他媽媽信主之前是個病態賭徒，人內心的罪惡帶來了很多破壞，而人卻可以看不見自己的問題，後來蒙主光照後才知道自己得罪了神，也傷害了人。其實我裡面一直也有很多罪惡，只是從前看

不見。主又解答了我第三個疑問。所以，當傳道人邀請有心決志的人舉手時，我掙扎了一會後，但最終也一起跟著傳道人作決志禱告，向神認罪悔改，接受主耶穌基督作我個人的救主，作我生命的主。我並沒有把心裡面一直在思想的事告訴任何人，但更奇妙的事發生了，當天晚上我竟然收到了教會傳道人的短訊，說要安排我作個人信仰栽培。難道這又是巧合？

我後來明白到，哪裡會有這麼多的巧合？事實是主對我實在太好，每次當自己有問題時，甚至自己也未曾開口求，主已經給我答案，讓我知道祂的存在與能力。感謝主一直的安排，拯救了我，也在我的生命上帶來奇妙的改變。之後我就開始認真讀聖經，最深刻的第一節經文是：「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太 6:34）我覺得這節經文太好了，我馬上遵照，沒半點猶豫。從此，我再不為第二天的事情而煩惱。

另一節經文是：「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 4:6-7）這段經文改變了我對禱告的看法，更因為一次與大哥到台灣旅遊的經歷，不但讓我深信藉著禱告可以得到神的指示，更讓我確信需要向神交出自己的主權。「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他顧念你們。」（彼前 5:7）

我曾有一段時間要照顧患腦退化症的媽媽，那時覺得這是最難的事，也不明白為甚麼自己要面對這些事。因對這病情不理解，自己在照顧媽媽時，發了不知多少次極大的脾氣。回想起來，這些事的發生，絕對不是巧合，是主一直在為自己安排，只是自己一直不知。其實自己的脾氣一向很火爆，沒有耐性，神卻透過我在照顧媽媽的過程中，讓我學會忍耐，學習與年長的相處。主的安排，實在有祂的美意，只是以前不明白。

信主後，我也開始更關心我的家人、朋友，特別是未信主的親友，很想把福音也傳給他們，讓他們也可以早日得救。「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 1:12）

感恩接到一次福音聚會的邀請，讓我展開了這段信仰的旅程，讓我可以認識神，明白福音真理，得著這寶貴的救恩，得著新的生命。在朋友眼中，信主後的生活，看似很多限制，很多事也不能做，但我反覺得輕鬆了，因我不需要為掩飾去說謊、不再盲目追求世上的物質享受、享受與弟兄姊妹彼此的分享、彼此關心。教會的生活，如今便是我另一個家。我現在還有軟弱、跌倒、犯罪的時候，求主寬恕及保守帶領，使我能繼續在窄門小路中走，直到見主面。但願主能透過我把祂的福音，傳給每一位未信主的親友。「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太 7:13-14）

\*\*\*\*\*

## 感恩／代禱／報告

1. 本堂已於 9 月 6 日（日）開始新一期的信仰探索課程，主題：「聖經是否可靠？」時間：主日下午 12:00-1:00，歡迎弟兄姊妹及一切願意繼續了解信仰的朋友參加。詳情如下：

| 主題：聖經是否可靠？ |                                |
|------------|--------------------------------|
| 日 期        | 分 題                            |
| 9 月 6 日    | 聖經是「神話」還是「神的話」？——可靠的歷史文獻       |
| 9 月 13 日   | 聖經的記載符合歷史事實嗎？——考古學的印證          |
| 9 月 20 日   | 聖經是怎樣來的？如何組成？——聖經書卷總覽          |
| 9 月 27 日   | 聖經為何分成「舊約全書」及「新約全書」？——兩約的分別與關係 |

2. 本堂定於 2026 年 11 月 15 日舉行福音主日，主題：金錢買不到的平安，主要經文：路加福音 12:15-21，講員：方順和長老。請弟兄姊妹代禱，並邀請親友參加。

\*\*\*\*\*

基督教會迦密堂 Chinese Christian Carmel Church

地址：香港英皇道 60 號康福園 A 座 1 樓 B 室 及 2 樓 B 室 電話：2571 3431

網址：<https://www.carmelchurch.com.hk> 電郵：[info@carmelchurch.com.hk](mailto:info@carmelchurch.com.hk)

\*\*\*\*\*